

中国近代经济史参考资料丛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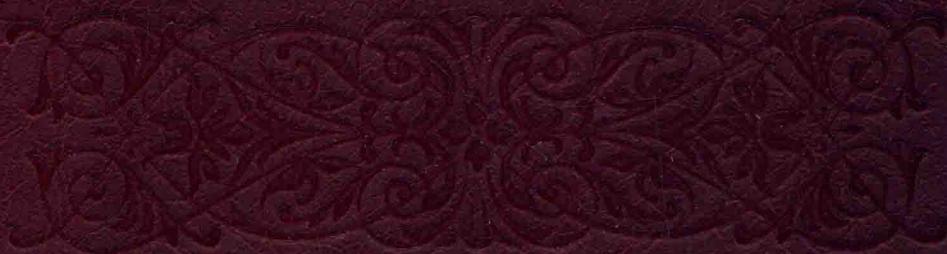
第七种

中华民国铁路史资料

— (1912—1949) —

第二册

宓汝成 / 编



 科学出版社

中国近代经济史参考资料丛刊

第七种

—★—

中华民国铁路史资料

— (1912—1949) —

第二册

宓汝成 / 编

科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20世纪50年代，中国科学院经济研究所严中平主持编写的《中国近代经济史参考资料丛刊》是研究中国近代史重要的参考资料。《丛刊》包括近代经济史统计资料选辑、工业史料、农业史料、手工业史料、对外贸易史料、外债史料、铁路史料和航运史料，凡八种，二十六册。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近代经济史参考资料丛刊 / 严平等编. —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16.3
ISBN 978-7-03-047082-9

I. ①中… II. ①严… III. ①中国经济史—近代—参考资料 IV. ①F129.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321644号

责任编辑: 李春伶 / 责任校对: 董晓舒 刘蒙伟 王媛等

责任印制: 徐晓晨 / 封面设计: 黄华斌

联系电话: 010-6400 5207

电子邮箱: lichunling@mail.sciencep.com

科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 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北京京华彩印有限公司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6年3月第 一 版 开本: 720×1000 1/16

2016年3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 988 3/4

字数: 1316 000

定价: 6800.00元(共26册)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我社负责调换, 影印书除外)

中国近代经济史参考资料丛刊

编者 严中平 孙毓棠 汪敬虞
李文治 章有义 彭泽益
姚贤镐 徐义生 宓汝成
聂宝璋 朱荫贵 等

科学出版社
北京



编者简介

宓汝成（1924—2015），浙江慈溪人。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研究员、教授、博士生导师。其研究领域为中国近代经济史，主攻中外经济关系。研究成果主要有参与编制《中国近代经济史统计资料选辑》（1955），编辑《中国近代铁路史资料 1863—1911》（全三册，1963），专著《帝国主义与中国铁路 1847—1949》（有日译本，收于“早稻田大学社会科学研究所翻译丛书”，1980），参与撰述《中国近代经济史 1840—1894》（1984）、《中国经济史 1895—1927》（2000）；发表有关太平天国财政经济、近代中国铁路、外债等问题的专题论文数十篇，此中约有半数辑入中外文的多种专著或论文集。1980 年后出版的著作，先后获孙冶方经济科学奖（1990）、吴玉章社会科学奖（1991）、中国社会科学院优秀成果奖一等奖（1993）、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优秀成果奖一等奖（1999）。

《中国近代经济史参考资料丛刊》再版前言

王方中

从 20 世纪 50 年代中期开始，以严中平先生为组长的中国科学院经济研究所中国近代经济史研究组编辑、出版了一套《中国近代经济史参考资料丛刊》（以下简称“《丛刊》”）。这套《丛刊》包括八种资料：

第一种：《中国近代经济史统计资料选辑》，严平等编，1955 年出版。

第二种：《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 第一辑 1840—1895》，孙毓棠编，1957 年出版；《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 第二辑 1895—1914》，汪敬虞编，1957 年出版。

第三种：《中国近代农业史资料 第一辑 1840—1911》，李文治编，1957 年出版；《中国近代农业史资料 第二辑 1912—1927》，章有义编，1957 年出版；《中国近代农业史资料 第三辑 1927—1937》，章有义编，1957 年出版。

第四种：《中国近代手工业史资料 1840—1949》，共四卷，彭泽益编，分别出版于 1957、1958 年，1962 年刊出修订版。

第五种：《中国近代对外贸易史资料 1840—1895》，姚贤镐编，1962 年出版。

第六种：《中国近代外债史统计资料 1853—1927》，徐义生编，1962 年出版。

第七种：《中国近代铁路史资料 1863—1911》，宓汝成编，1963 年出版；《中华民国铁路史资料 1912—1949》，宓汝成编，2002 年出版。后者未列入《中国近代经济史资料丛刊》。

第八种：《中国近代航运史资料 第一辑 1840—1895》，聂宝璋编，1983 年出版；《中国近代航运史资料 第二辑 1895—1927》，聂宝璋、朱荫贵编，2002 年出版。

这套《丛刊》的编辑出版首先是为编写《中国近代经济史》服务的。为什么要编写《中国近代经济史》？从严中平先生一段本来是用来勉励青年学者的话中可以看出，他编写《中国近代经济史》是为了反击西方对中国经济史的歪曲，捍卫祖国的尊严。他说：“新中国的胜利，引起外国学者对中国历史的极大兴趣。

1949 年以来，外国所出有关中国近代经济史的著作，远比我们的多得多。其中有不少是从西方中心论出发，歪曲历史真相的。作为新中国的科学工作者，当然有必要走上国际讲坛，和这些谬论进行面对面的较量，战而胜之，争得那种和我们伟大祖国的崇高声誉相称的国际地位。”（严中平：《科学研究方法十讲》，第 3 页，人民出版社，1986）严先生还说：“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存在了一百多年，难道就没有任何经济规律可说吗？马克思主义所总结出来的经济规律，在这个社会里又是怎样发挥作用的呢？这些问题，当然是我们中国近代经济史工作者所要探讨的。”“我们对我们这个社会所由以出发的国情还摸得不够透。”（前引书，第 31、32 页）编写《中国近代经济史》也是为了探寻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发展的经济规律，摸透我们这个社会所由以出发的国情。

严先生这样概括他们小组在编写《中国近代经济史》时的工作程序：“回顾从 1953 年到今天这三十年，如果说我们有什么经验值得参考的话，那只有一条，即在收集资料的基础上进行专题研究，在专题研究的基础上写书。”（前引书，第 20 页）收集资料是进行研究工作的基础，不能搞无米之炊。

关于小组收集、编辑资料的过程，严先生是这么说的：“我们小组是 1953 年受命搞中国近代经济史资料的编辑工作的。……经济史资料工作是个体劳动，我们的办法是由一位，至多两位负责一个经济部门史资料的收集和编辑工作，有那么几个人，就编那么几个部门的资料。经过两三年至四五年的努力，先后编出一批部门经济史资料的定稿或初稿，当时中国近代经济史的教学和研究工作正在闹资料饥荒，为适应那种迫切需要，我们这些半路出家的人，只好一面学习经典理论，一面收集资料。我们理论水平之低是不需多说的，就是在资料方面，我们也只查看了某些著作和报刊，搜罗得不够广泛，至于档案，基本上没有利用。这都是我们所出资料的很大局限性。不过，我们毕竟编出那么几本资料汇编，质量虽不算高，力气却花了不少。这些资料汇编对当时的资料饥荒是起过一定解救作用的，对于我们自己，也是进行研究的一项基本功。”严先生随即补充说：“我希望青年充分注意这项基本功，对人对己，这都是绝对不可逾越的一个工作程序，轻视、嫌烦，都是不行的。”（前引书，第 18—19 页）

记得刘大年先生曾经在《光明日报》的一篇文章中高度评价了严先生领导的近代经济史编写组这种坚持从史料出发、扎实的作风。刘先生认为，这套资料的编辑出版是新中国成立后头一次较大规模搜集、整理近代经济史资料的结果。正如严先生所说，这套书对当时的资料饥荒起了“解救作用”。我是 1956 年前后开始学习中国近代经济史的，当时能够看到的经济史书籍极其有限。这套资料，特别是其中的《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和《中国近代农业史资料》以及严中平先生的《中国棉纺织史稿》（1955）、吴承明先生的《帝国主义在旧中国的投资》（1956）就是我的入门读物。相信通过读这些书跨入中国近代经济史学门坎的人还有不少。

从这套资料开始出版到现在已过去了六十年。在这六十年里，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又出版了许许多多的资料。如，《丛刊》里摘抄得很多的李鸿章、左宗棠、张之洞等人的文集早已整理出版。1957年以陈翰笙先生为首成立了一个“中国近代经济史资料丛刊编辑委员会”，从海关档案中编译了一套《帝国主义与中国海关》丛书（共10辑）。最近我才知道《中国海关密档》早在1995年就已由中华书局全部出版了。还有如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组织编辑出版了至少十几部解放区财政经济史资料。这许许多多近代经济史资料，有的是将原有资料完整地重印出来，如前两者；有的和《丛刊》一样，是从浩繁的原始资料中择要编选而成，如后者。无论哪种情况，都证明由《丛刊》所开辟的重视资料、从资料出发的道路是正确的。《丛刊》诸书所搜集、整理的资料是海量的，范围极其广泛，这些资料原来的出处（报刊、著作、地方志、档案、海关资料、官方文献等）现在能重版的只是极少数。正因为如此，《丛刊》中的资料还是经常被引用。编者在编辑资料时的思路也是很有参考价值的。至于由编者经过细致研究，加工得出的一些统计数字就更加宝贵了。因此，我认为科学出版社将《丛刊》再版是很有意义的。

还想多说几句。1961—1964年，为编写高校文科教材中的《中国近代经济史》，我有幸和严中平、李文治、汪敬虞、彭泽益、章有义诸师长以及聂宝璋、张国辉、姚贤镐、宓汝成、魏金玉、经君健诸学长在中共中央党校北院和南院之间的那两栋楼（今国际关系学院）中的北楼一块工作、生活了三年左右，真正是朝夕相处。严先生对我十分关心。这三年生活成了我珍贵的回忆。

2016年3月

再 版 说 明

20世纪50年代，中国科学院经济研究所严中平主持编写的《中国近代经济史参考资料丛刊》（以下简称“《丛刊》”）是研究中国近代史重要的参考资料。《丛刊》包括近代经济史统计资料选辑、工业史料、农业史料、手工业史料、对外贸易史料、外债史料、铁路史料和航运史料，凡八种。《丛刊》当年由科学出版社等多家出版社出版，研究者集齐这套资料实属不易。为方便资料的查找，在征得作者本人或家属同意后，现将《中国近代经济史参考资料丛刊》（八种，二十六册）进行再版，以飨读者。值得一提的是，宓汝成编《中华民国铁路史资料 1912—1949》虽然初版时未冠以《中国近代经济史参考资料丛刊》之名，但考虑到其为《中国近代铁路史资料 1863—1911》续篇，为保证资料的完整性，再版时予以收入。严中平撰写的《编辑中国近代经济史参考资料工作的初步总结》附于《丛刊》第一种《中国近代经济史统计资料选辑》书后，供读者参考之用。《丛刊》首出于六十年前，本身已是史料的一部分。再版时为不增新讹、便利研究者对史料的稽核以及研究者对这套史料的急需，采取了对部分（十九册）以繁体字为主的资料进行影印的方式，望读者明鉴。

《丛刊》收集资料范围广泛庞杂，既有中外文报刊、档案、笔记、函牍、奏章、条例、外交件等多种形式，又涉及英文、日文、俄文等多种文字。这些资料形成的时代也不相同，前后延续百余年。因此，《丛刊》部分章节在机构名、外国地名、人名等的翻译和数字使用诸方面与现行规范不尽相同，再版时为保留历史原貌，未做统一修改。另外，《丛刊》辑录资料或有当事人较多历史局限性的观点，均不另加注释。

《丛刊》再版过程中，无论是影印的部分，还是重新录排的部分，多有印迹不清、标点讹误，甚至辞意矛盾之处。编辑已竭力做了若干校对、修复与勘误，但限于水平，仍不免有疏漏错误之处，希望读者指正，以便修订之用。

《中华民国铁路史资料 1912—1949》依据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2 年版进行了重新录排与校对。

2016 年 3 月

自序

20世纪50年代中，中国科学院下达给经济研究所计划工作之一，是收集、整理、编纂中国近代经济史参考资料。所领导结合所中实际，决定从选编有关工业、农业、手工业、航运、铁路、外贸、外债诸部门资料入手，尔后再及其他。分配给我的任务，是编辑有关我国近代铁路运输业的资料，这是自己参加此项工作的开始。

自己寻思，铁路建筑权之掌握在谁的手里，是中国近代铁路运输业发展中的核心问题；进而决定着当时铁路的营运实态，并进而对社会经济产生特有的作用和影响^①；该以这些方面作为自己采集史料、编辑资料的对象范围。继则设想了工作步骤，先编涉及路权问题的资料，并分两步走：以1911年为界限年，将此年之前和之后，分别编成一部；经向领导汇报并获认可，即付诸行动。到50年代末，完成了设想的第一步，由中华书局以《中国近代铁路史资料》（1863—1911）为书题出版问世。^②

在此后30年里，自己的工作半是别样项目，如参与撰述“文科教材”及其他专著等等，半是“停止业务”参加连续的多种政治运动。自己以曾经参与资料编辑工作而事犹远未了结，总有一种应该完成、值得完成而未完成的歉然感觉；既情多牵恋，而无论是在干业务或卷入运动的日子里，又总有一些空隙时间，一有可能，自己便断断续续、零零星星地继续采集有关史料。待到80年代中，集积成一定数量；萌生“已是收摊时”的情思：结合主客观条件，决定打消编辑近代中国铁路营运实态及其对社会经济的作用和影响这两个部分资料的初愿，专注编辑涉及路权的部分，使之与已出版的《资料》构成完篇，而于1989年基本定稿。

似水年华，编辑这部分资料在我竟前后延续了近50年！编这样的资料究竟值得不值得，于世——学术上、现实经济上——有用没有用？我想：原始计划之所以予以计及，即意含着给予肯定的回答。自己恰也这么认为；即使连世纪都迈入了新的，我还是这样认定。当然，实际编成的一部究竟是否有用，则又当别论，得经实践的检验。我不奢想，只希望奉献于世的这部《资料》，多少还能有某些用处。

编者

2001年7月于北京

① 参看拙编《中国近代铁路史资料》（1863—1911）叙例，页3。

② 该《资料》于1984年第二次印刷。又，在20世纪60年代末或70年代初，台北方面擅自翻印，列为沈云龙主编、文海书店出版“中国近代史资料丛书”中的一种。

凡例

(一) 本《资料》取材，以第一手史料为主，包括中外文档案（或其缩微胶卷）、公报、文集、手稿、日记等；酌情选用第二手资料，如前人编的史料集以及专著、论文。所收史料，以涉及民国时期铁路路权的为限；起讫年分别是1912年和1949年。

(二) 《资料》编辑原则，是从史料出发，采用专题形式来排比；即对所收集的史料，结合历史发展过程，归类成几个专题，大体按时间顺序，分列成章；每一专题之下，再归纳成若干次一级的问题，作为节、目和子目。期使各个专题（章）之间，保持一定的历史和逻辑的联系，使《资料》能够浑然构成比较系统的整体。

(三) 史料的采录，在尽量避免将原史料过多割裂致损原意的前提下，以截取与所要表明的史实有关部分为原则。

为保持史料原貌，除了对明显的错字酌做改正（在今日看来为明显错字或已不采用，但在某个时期为通用之字除外），无论内容和文字，都不改动。地名在今已改者，适当加注今名。残缺字或原件字迹模糊无可辨认者，以方框“□”代之，衍字则框以方框“□”号，酌做补改之字（词）置于方括号“[]”中。原件行文有不分段、不加标点或成段过长而统篇只用一个标点的，则酌行分段和重做标点。

(四) 同一史料有可分别编入两处以上者，在编入认为最切当之处后于余处采取加注“参见”方式来处理，以求避免过多的重复。史料的编列以顺年月日的时序排列为准，用公歴史料里原以国名（如“中华民国”、“民国”或简做“民”）或年号（如日文史料中的“大正”、“昭和”）纪年的，一般不予更改。文件题中的姓名，以用本名为原则，但对某些历史人物习用其字或号者，则沿用其字或号。首见时必要处标明其当时职衔；若兼任数职，一般只标明与该史料所反映的史实有关的职衔。

(五) 本资料原则上采用章、节、目、子目四级标题，结合史事的繁简和史料的多寡，间有多于或少于这四级的。

每条史料，一般以标题提示其内容和意义，不另加说明。

标题为编者所加的，置于方括号“〔 〕”中，并排成黑体字；凡不加括号者，概系袭用原题，亦排成黑体字。

编者对某些史料所记史事，为介绍其成因、背景等，间加编者按，置于相关节、目题下。

某些史料中有需做些解释、说明的，酌行加注，置于相关页之末。

原来史料已有注释的照录，标明“原注”，以示区别。

(六) 每条史料之末，另起一行注明来源，置于圆括弧“()”中。填注顺序一般为：

档案——只注档案文件名、收藏处，一般不加卷宗号；

书籍——著(编)者、书名、卷、页；某些书编著者名字数颇多且只标做该书的“编纂委员会”或“编写组”之类者，一般从略；

刊物——作者、文章题目、刊名、卷次、期别(或再加页数)和出版年代；

报纸——报名、年月日。

外文书籍、报刊概注中文译名，原文种及原文从略，参见书后附录。

(七)《资料》末，附资料来源录要、外国人名中外文对照，以备查考。

总 目 次

《中国近代经济史参考资料丛刊》再版前言	i
再版说明	V

第一册

第一章 各省商办铁路的国有和帝国主义列强剧烈争夺中国 铁路权益（1912—1919）	1
第一节 各省商办铁路的国有和民间创设铁路的要求	1
第二节 孙中山的铁路设想、计划和筹办全国铁路	104
第三节 四国银行团追加湖广路借款条件和帝国主义列强剧烈争夺 中国铁路权益	118
第二章 日本加紧侵略中国中攫取铁路权益的活动 （1913—1919）	234
第一节 蓄谋鲸吞满蒙路权和觊觎闽浙赣皖 四省境内筑路权益 ...	234
第二节 强占胶济并企图敷设从山东海口至内地的铁路	271
第三节 “二十一条要求” 中有关铁路的要求和结局	285
第四节 在独霸中国形势下的铁路侵略	287

第二册

第三章 中东铁路问题（1916—1924）	365
第一节 俄日间擅行转让中东路一区段和中国政府的抗议	365
第二节 中国重派督办和与俄亚银行续订管理合同	373
第三节 协约国在日美为主导下对中东铁路的共同管理 及其结束	384
第四节 中苏关于解决中东路问题的交涉	428

第四章 国际强权政治中的中国铁路问题（1918—1927）	457
第一节 所谓铁路统一管理问题	457
第二节 美英法日四国新银行团的组成及其有关中国铁路的活动	485
第三节 巴黎和会和华盛顿会议涉及中国铁路的问题	530
第五章 官民要求筑路废约的动向和西欧资本势力的卷土重来 （1919—1927）	589
第一节 官民要求筑路废约的动向	589
第二节 西欧资本势力卷土重来的铁路投资活动	633

第三册

第六章 日本再度加紧侵略中国攫取铁路权益的活动 （1920—1937）	683
第一节 进一步巩固并实现在华铁路权益	684
第二节 “东方会议”关于“满蒙铁路”的决定及其后续行动	728
第三节 策划吞并东北中的“铁路交涉”	763
第四节 九一八事变后对东北地区铁路的策划和七七事变前夕企图 强建华北铁路	781
第七章 国民政府的铁路政策计划和对一些涉外历史问题的处理 （1927—1949）	821
第一节 中国国民党、国民政府抗战前有关铁路的决议、政策、计 划和各地的筑路要求及行动	821
第二节 东西南北各地筹议建筑铁路和中央与地方的关系	849
第三节 第三期铁路公债和输入外资建筑铁路	878
第四节 抗日战争期间暨胜利后的铁路建设和一些涉外历史问题的 处理	914
附录	946
后记	954

第二册目次

《中国近代经济史参考资料丛刊》再版前言	i
再版说明	v
自序	vii
凡例	ix
第三章 中东铁路问题（1916—1924）	365
第一节 俄日间擅行转让中东路一区段和中国政府的抗议	365
一 俄日间擅行转让松花江岸至宽城子段	366
二 中国政府的抗议和日本的狡辩	370
第二节 中国重派督办和与俄亚银行续订管理合同	373
一 重派督办和暂行收回说	373
二 续订管理中东铁路合同	376
第三节 协约国在日美为主导下对中东铁路的共同管理及其结束 ..	384
一 日美角逐中东和协约国共同管理	386
二 日美在共同管理中的暗斗明争	404
三 共管的结束、日本的“善后处理方案”和国内外反应 ..	409
(一) 共管的结束	409
(二) 日本谋占中东铁路、英美反应和国内舆情	413
第四节 中苏关于解决中东路问题的交涉	428
一 苏方的初试“私议”和两次宣言	428
二 中苏解决悬案中中东路问题的解决和国内外反应 ..	431
(一) 解决悬案中关于铁路的规定	431
(二) 国内外的反应	442
(三)《奉俄协定》的成立	445

第四章 国际强权政治中的中国铁路问题（1918—1927）	457
第一节 所谓“铁路统一管理”问题	457
一 “铁路统一管理”的实质	457
二 “铁路统一管理”诸方案	459
三 国内舆论和政府对策	471
四 外交使团在“临案”中要挟共管铁路和各省社团的反对	475
第二节 美英法日四国新银行团的组成及其有关中国铁路的活动	485
一 新银行团的组成	486
(一) 美国的倡议和新银行团的组成	486
(二) 国内朝野反应	500
(三) 新银行团的自我宣传	504
二 新银行团有关铁路借款的活动	507
(一) 贷款和铁路政策	507
(二) 拒绝提供湖广续借款和要求由海关接管湘鄂税收	513
(三) 铁路投资试探	528
第三节 巴黎和会和华盛顿会议涉及中国铁路的问题	530
一 巴黎和会的中国铁路问题	530
(一) 关于“统一铁路”的拟案	530
(二) 凡尔赛和约关于山东铁路的规定和国内舆情	545
二 华盛顿会议涉及中国铁路的决议和鲁案的“解决”	550
(一) 中国政府对华会议程的估计和对策	550
(二) 新银行团对于铁路投资应定各项条件案	551
(三) 华会涉及中国铁路的决议	553
三 华会关于山东铁路问题的“解决”和胶济铁路的接收	556
(一) 会外的中日交涉和会上的结果宣布	559
(二) 胶济路产的估价和接收	564
第五章 官民要求筑路废约的动向和西欧资本势力的卷土重来 （1919—1927）	589
第一节 官民要求筑路废约的动向	589
一 官方的行动	589
(一) 广东军政府的西南铁路计划	589
(二) 西北边防筹备处提议建筑西北铁路	591

(三) 交通部拟筑沧石等路	592
(四) 奉天当局修建奉海和筹划奉热郑热等线	595
(五) 黑龙江省官绅筹谋建筑滨黑呼海铁路	597
二 民间的动向	611
(一) 交通部重申擅借外债禁令	611
(二) 民间要求承办铁路	612
三 拟议收回京奉救济南浔和撤废钦渝路约	625
(一) 拟议收回京奉与英日关系	625
(二) 江西人民筹划“救济”南浔	626
(三) 粤黔等五省要求废除钦渝路约	631
第二节 西欧资本势力卷土重来的铁路投资活动	633
一 扩大既得路权的贷款投资	633
(一) 英国福公司展筑路线要求和清孟支路借款的成立	633
(二) 陇海铁路比荷借款的成立	636
(三) 中比包宁铁路材料借款的成立	638
(四) 同成铁路借款再议	649
二 英国重提承办南潮等线	649
三 中央地方当局与外国银行勾结下路权贷款的未遂交易	652
(一) 交通部与日本公司私订沧石铁路合同和冀籍 官绅的反对	652
(二) 沧石路的一再成为交易对象	654
(三) 吴佩孚与道洛道济铁路	661
(四) 北京当局与英商洽谈借款建筑沧石等三路	673
(五) 四川等省军政当局策划借款筑路活动	677